



一个裁缝的“白日梦”： 衣服承载不了的，就用小说来缝制

白白

“无论我愿不愿意，总有顾客在买衣服的同时，坐下来给我讲故事。他们觉得向我这个陌生人吐露心声，比较安全，所以讲得很自由。他们讲一生走过的路、难忘的人。起了话头就拦不住，听不听，几乎由不得我。”张书林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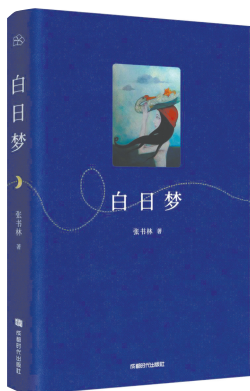
那些客人一讲起故事来就像骑上野马无拘无束，“总在你以为峰回路转的时候戛然而止，在你以为绵长深情的时候急转直下。更荒诞的是，我发现相当多的故事具有重叠性，相似的结构不断出现，甚至同一个故事由两三个完全不相干的人在两个时期对我分别讲述，连人物名字都不带换，每个人都自称这是自己的亲身经历。”张书林回忆。

这段吊诡的经历，后来不断发酵，成为她写作的源泉。2021年，成都时代出版社出版了张书林的小说《白日梦》。她用虚构小说的幌子，带领读者一起见识在过去十多年的时间里，她所遇到的形形色色的“怪人”甚至“骗子”，以及听来的荒诞的故事。



张书林

2004年，热爱服装设计的湖北人张书林，在云南丽江开了一家服装店。南来北往的人走进店来，除了买衣服还坐下来给她讲自己的故事。于是张书林扮演了故事倾听者的角色。



《白日梦》



老绣片

荒诞奇幻的私人叙事

《白日梦》书封一片蔚蓝，深邃得像一片海洋，“跟梦境的底色相似”。书封的油画上一个女人顶着一只鹅，荒诞而有诗意。这是张书林妹妹的作品，它的灵感来源于张书林遇到的一次真实场景。何为“白日梦”？在张书林看来，有多重意义：“整本书是表达对时间的惋惜，表达每个人是怎么被时间碾压的。很多人无论是对爱，还是对于梦想，或者对于信念的追求，最终像白日梦一样消散了。他们存在过，自古以来开天辟地能留下痕迹的永远是极少数的人，绝大部分人都是被碾压的存在。”

在《白日梦》里，可以看到逃犯、小姐、瘾君子，或者是为了逃避困顿现实的诗人，他们从四面八方来到夜黄镇，演绎着利欲情仇。对于整本书呈现的一种荒诞气质，张书林强调，《白日梦》里所有的故事都不是她瞎编的，而是真人真事。她只是换了一种方式呈现出来。她还举出一个叫“梨花”的章节，其中一个人物，到现在她都有联系。张书林拿出手机，打开微信说，“当年在丽江时，曾允诺把这个大哥写进我的小说里，现在算兑现这个诺言了。这是一本五年甚至十年前就该写出来的书。”

寻找绣片的漫长经历

这不是张书林第一本书。2018年开始，一本《寻绣记》让人以文字作品而不是服装来认识她的精神世界。设计师许天琪为这本书设计了呈现形式，还让这本书得到“最美的书”称号。书中讲述了张书林在过去20多年，把民族绣片做成自己的事业的故事。

过去20年，一边做服装设计、开服装店的张书林，以一己之力，跑遍了云、贵、川、湘、晋、冀等多个省、市、自治区来寻找绣片的踪迹。当时国内民间保存有大量散落下来的绣片，但却未引起重视。张书林到各地深山老林里的村落，挨家挨户买绣片，一车一车地把它拖回来，堆满了一个个库房。最终，她收集了明代以来的老绣片近二十万张，为老绣片研究领域提供了部分实物资料依据。之后的日子里，她以活态传承为目标，将老绣片用于服装、配饰、箱包设计。

相比于学院派学者大多将研究重点放在对绣片的纹样或者图案、文字上，张书林在实物方面对绣片的整理、搜集称得上前所未有。她还将中国古董刺绣应用于现代服饰，创建了自己的服装品牌。她坦言，尤其喜欢老绣片的残破感、凋零感，“里面是时间的痕迹。”

跟一般的职业作家不同，张书林的身份首先是服装设计师，用她的话来说就是“裁缝”。但是“裁缝”衣服跟写小说，在某种意义上也是相通的。她喜爱写故事，所有的故事都是在时间中发酵的。正如老绣片也是经过时间的包裹之后，才能呈现迷人的东西。

寻找老绣片，是在捡拾时间的碎片。写小说，也是缝制时间的碎片。“有很多我内心的故事、情绪，可以缝制成衣裳，也可以缝制成文字。有时候衣裳可能表达不了、承载不了一些东西，我就用了文字来缝制成小说。”封面新闻记者 张杰 实习生 李昊南

《寻绣记》

一部西部文学民族志 ——读《野马，尘埃》

□谢天开

冯玉雷的《野马，尘埃》，作为一部丝路历史文化小说，有强烈的探索性与明显的跃升性，并呈现出文学民族志的诗学风格。

《野马，尘埃》作为一部百万字的丝路历史文化长篇小说，其所并置呈现的互文文本，既与已有存在的文本诸如新旧唐史相关联，也与同期存在的相关西域文化的文本相关联，如吐蕃、回鹘、大食、粟特、匈奴、楼兰、莎车、大夏、大月氏等西域各民族部落史及西域诸国别史，还与后发现的敦煌诸种文本相关联，从而让小说呈现出一种“致广大，尽精微”的诗学风格。

这样文学的民族志，以新旧唐史的中土正史，与西域、敦煌的种种文书传说加以混合，让“中心”的唐朝史与“边缘”的各民族史相互对应，建立起了客观历史叙事与主观文学文本的互文关系，在真实与虚构的互化之间成就出一部百万字的长篇小说。

《野马，尘埃》作为探索艺术小说，其风格瑰丽奇异，让读者在阅读时，往往超离既往既有的阅读经验，甚至初始产生一种晕眩与幻觉，继而慢慢地感受到西域大漠雪域高原与云贵红土高原的凛冽、清刚、华彩、缤纷的壮美与优美，让读者或有面对天书之感、阅读异书之叹。对此，法国著名汉学家汪德迈评论说：“这是中国唐朝历史上的一次狂野的驰骋。”

《野马，尘埃》，作为一部互文性的历史文化小说的特征，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：叙事结构的互文性、历史与神话传说的互文性和叙事语言的互文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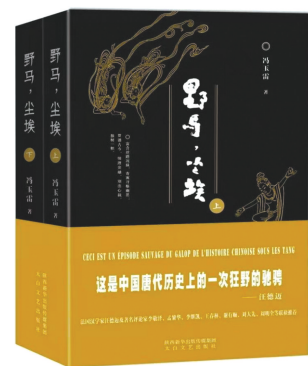
小说的特征之一，叙事结构的互文性。

这样的叙事结构是将唐史与西域民族史同时呈现，以让一千年前发生的从祁连山以北至敦煌以西，从疏勒河到昌蒲海，从帕米尔高原到天山南北，让长河落日圆的农耕文化与大漠孤烟直的游牧文化之间彼此进退、彼此战争、彼此融合，有了一个五彩斑斓的历史文化的原态还原。

小说的结构相当奇异，在虚构人物尚修罗的串联下，化用《庄子》中的寓言：“倏”、“忽”、“混沌”虚构的物体引入小说。小说的题材以唐朝安史之乱前后时期为背景，以十颗巨卵“混沌”与十二颗巨卵“倏忽”为典籍文化容器，作为唐朝与西域各族控制和争夺的宝器为小说线索，反映了西域各族与中土唐朝的恩怨纠葛，主要在河西走廊与青藏高原接壤处丝绸之路上，演出了一幕幕神异的历史戏剧。

小说的特征之二，叙事方式的互文性。

这样的叙事方式，表现为



《野马，尘埃》

历史叙事与神话传说的混合。如此叙事方式，一方面承袭了从《山海经》《搜神记》直至唐传奇的叙事传统；另一方面，如此叙事方式让小说叙事性显得亦真亦幻若闪电若雷鸣，将一千年的大唐与西域风光与故事描绘得无比奇异而神奇。

凡此等传奇，虽然不合常理，却于历史离奇事件里显示出历史文化的真实。小说承袭了中国古典特有的小说神话传说的文学风格，并在现代小说叙事的总体性中，不断以虚为实，化实为虚，呈现出符号文化的象征意味。

小说的特征之三，叙事语言的互文性。

小说的语言句式，主要或为唐朝汉地编年史的简洁，或为吐蕃藏地叙事的华彩词语密林。《野马，尘埃》的互文性，不但包括文本与文本之间的关系，如典故、引文、改编、书注、回忆、敕令、奏表等等文体的语言风格，不但调节了叙事的节奏，变化了叙事的语言，同时还包括赋予其意义的各种知识、代码和表意实践的整体关系。

小说叙事语言的互文性，亦如作者所述：“为了强化表达效果，我还有意让叙述者随着感情的剧烈变化混用古汉语、现代汉语、方言甚至流行语中的第一人称代词。”如此并置互文性，让小说的艺术风格众声喧哗而五彩缤纷，氤氲出西域特有族群、气候与风尚奇异而神秘的氛围。

《野马，尘埃》作为一部探索艺术的文本所呈现的互文性，让小说叙事从文学民族志的范围扩展至整个历史文化背景，从文学思想跃升至历史哲学的层面，氤氲着西域文化特有的精神气质。著名学者叶舒宪评论道：“登昆仑兮食玉英，笔底涌波澜兮，气象万千！”

四方上下曰宇，古往今来曰宙。天地者，容器也；而在这容器之中的目前景象往往是混沌迷蒙的；而过往的西域历史迅疾似野马，西域文明纷落似尘埃。

猛可间，让人感悟到这正是《野马，尘埃》所展现的丝绸之路西域大地的鸿蒙与文明的景象。